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 公司股票是否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是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13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时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21 号 14 楼会议室召开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为董事会。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召开。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2.1 发行规模
 - 2.2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 2.3 债券期限

- 2.4 募集资金用途
- 2.5 发行方式
- 2.6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 2.7 上市场所
- 2.8 决议的有效期

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4、《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采取偿还保障措施的预案》

5、《关于投资建设3万头奶牛养殖项目的议案》

6、《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2013年9月27日第六届董事会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议案内容详见2013年9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会议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2、截止2013年10月10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权力。

四、会议登记方法：

凡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或法人单位证明（受委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及授权委托书）于2013年10

月 14 日上午 9:00 至 11:30 分、下午 14:30 至 16:30 在公司证券事务管理部进行登记（也可用传真或电话方式登记）。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由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自理，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联系人：符继军 刘 彬

3、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 21 号 15 楼证券事务管理部

联系电话：0931—8857057

传 真：0931—8857057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对下列全部议案的表决权。

委 托 人		身份证号码		
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议 案 名 称	回 避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关于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规模				
2.2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2.3 债券期限				
2.4 募集资金用途				
2.5 发行方式				
2.6 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2.7 上市场所				
2.8 决议的有效期				
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4、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采取偿还保障措施的预案				
5、关于投资建设3万头奶牛养殖项目的议案				
6、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还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